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　書函

地　　址：106308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聯 絡 人：黃敏甄
電　　話：02-77491291
電子郵件：minjen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師大人字第10910099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教職員工生暫緩出國各項交流活動延長至109年5月31日止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前業以109年3月17日師大人字第1091006521號書函公告本校教職員工生暫緩出國交流活動乙案，諒達。

二、依109年4月22日108學年度第13次學術暨行政主管聯席會報決議，考量目前各國疫情仍未趨緩，且依衛福部疾管署公告之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表，全球仍列為第三級警告（避免所有非必要旅遊），爰暫緩出國各項交流活動延長至109年5月31日止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、學生事務處、國際事務處、人事室、研究發展處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